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groforestry Low-Car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69)

完成贖回承兌票據

茲提述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發行按年利率15厘計息及本金額為19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票據」)及其後贖回部分票據。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本公司已向楓達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所發行票據的持有人)支付現金代價13,067,000港元，以悉數贖回為數190,000,000港元的票據(「贖回」)。

此外，於贖回完成時，明珠集團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前控股股東)所持61,55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以及本集團所持組成榮軒林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中國木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公司全部股權(作為票據的抵押)已獲解除。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祖亮

中國深圳，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雷祖亮先生及龍衛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坤教授及周先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光梅女士、梁國新先生及劉兆祥先生。